

深泽县教育局职责任务清单

序号	内设机构名称	对应部门“三定”规定 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职责	序号	内设机构细化分解工作任务	备注
1	办公室	贯彻执行上级有关教育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有关教育方面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县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教育督导与评估验收；负责统筹规划和协调指导全县教育体制改革工作；负责全县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的统筹规划、管理工作；负责全县中小学校长队伍建设；负责全县教育系统校务公开工作；承办师范类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报到工作；负责全县教育系统安全和维护稳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学校安全、学校及周边环境治理、预防青少年犯罪工作；依法组织或参与组织有关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所属事业单位、	1	组织起草教育方面的政府规章草案。	
			2	负责全县教育系统法制宣传和行政执法监督等工作，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有关工作。	
			3	指导依法治教、依法治校工作；指导教育学术团体工作	
			4	负责政策咨询工作；负责教育系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工作。	
			5	负责机关日常工作的综合协调和督查督办	
			6	负责机关文电会务、机要保密、档案、信访维稳、政务公开、后勤保障等工作	
			7	负责机关财务、国有资产管理，承办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答复工作	
			8	负责统筹规划全县的教育督导工作并组织实施，对全县学校和其他教	

序号	内设机构名称	对应部门“三定”规定 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职责	序号	内设机构细化分解工作任务	备注
		学校党群、思想政治、宣传统战、精神文明建设和廉政建设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所属事业单位、学校领导班子建设；负责全县教育系统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协调推动教育系统思想政治、意识形态工作，以及国家教育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教育重大政策和体制改革方案的落实；指导全县老年教育工作；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育机构进行督导评估。	
			9	负责兼职督学的聘任和管理工作；承担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团办公室具体工作。	
			10	负责教育改革与发展重大问题的调研工作；统筹和组织推进全县教育领域深化改革相关工作。	
			11	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和教育培训工作，组织教育系统专业技术职称评聘工作。	
			12	按照规定权限负责中小学教师调配及所属单位教职工招聘选聘工作	
			13	指导全县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	
			14	负责全县教育系统校长队伍能力建设和专业化建设	
			15	承办教育系统县级以上先进集体、模范教师、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的选拔推荐和管理工作。	
			16	负责师范类毕业生就业报到工作	
			17	负责教育系统学校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开展学校安全宣传、教育和培训，督促指导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做好安全教育、安全管理等工作，落实各项安全制度，依法组织或参与组织有关事故调查处理，指导督促	

序号	内设机构名称	对应部门“三定”规定 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职责	序号	内设机构细化分解工作任务	备注
				各级各类学校做好消防、食品、交通、校车、治安防范、安全保卫、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等安全工作	
			18	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学校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19	负责机关党建、宣传、思想政治、精神文明建设及群团等工作	
			20	负责指导所属单位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党员教育和管理工作	
			21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做好机关和所属单位领导班子建设。	
			22	负责指导教育系统精神文明建设、校园文化建设、网络文化建设、宣传、统战工作	
			23	负责指导教育系统共青团组织建设工作	
			24	负责县委教育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的有关工作	
			25	承担机关和所属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具体工作。	
			26	负责教育系统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统筹指导中小学校党建工作	
			27	负责管理全县中小学校德育教育、思想政治教育等工作，指导中小学校思想政治课建设工作；负责中小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学校德育、劳动教育和校外教育、家庭教育工作；指导学校开展家庭教育工作。	
			28	负责机关老干部服务工作，指导所属单位的老干部服务工作	

序号	内设机构名称	对应部门“三定”规定 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职责	序号	内设机构细化分解工作任务	备注
			29	负责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	综合股	负责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拟订教育工作的长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综合管理和宏观指导全县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职业教育、特殊教育、民族教育、成人教育、社会力量办学等工作；负责全县语言文字工作；全面实施素质教育。负责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国防教育和法制教育工作；统筹规划、协调指导远程教育和教育信息化工作；指导教育教研和	1	拟订全县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	负责拟订幼儿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学前教育公益普惠政策并组织实施	
			3	负责全县幼儿教育与特殊教育工作	
			4	负责拟订全县特殊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5	拟订全县基础教育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6	拟订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政策。	
			7	负责全县普通中小学学校管理工作。	
			8	负责指导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和培训机构相关工作。	
			9	负责制订全县语言文字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10	负责普通高中学生学籍管理，普通中小学学生学籍管理	
			11	负责全面推进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和教学改革	
			12	负责全县中小学教材、教辅用书的选订和管理，指导校本课程建设	
			13	负责全县普通中小学校品质内涵提升和学校文化建设	

序号	内设机构名称	对应部门“三定”规定 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职责	序号	内设机构细化分解工作任务	备注
		科研工作，组织学校承担国家、省、市、县下达的科研项目，推动科研成果的转化和推广；负责省、市、县拨付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参与拟订教育经费筹集、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政策，指导所属学校后勤管理，监督检查教育投入情况，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负责全县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开展职教学生就业、创业工作；负责组织各类教育招生、考试工作；负责对外教育交流和合作工作。	14	负责指导全县中小学教育质量评价工作	
			15	负责全县各级各类学校语言文字应用情况的监督检查与评估，组织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宣传、推广、普及工作；负责语言文字工作培训和测试工作，承担县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16	负责各级各类幼儿园的分类定级管理，指导管理各级各类幼儿园和保育教育工作	
			17	监督管理全县特殊教育机构及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监督管理全县普通学校随班就读教育教学工作，统筹协调与特殊教育相关的其他工作。	
			18	指导中小学体育、卫生健康教育、艺术教育、劳动教育和国防教育工作，拟订相关政策和教育教学指导性文件。	
			19	组织学生参加各类体育竞赛、艺术教育、各类劳动和军训活动。	
			20	负责全县初中毕业生体育测试；组织指导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和学生常见病、传染病的防治及宣传教育工作。	
			21	负责指导学校重污染天气健康防护措施的应急响应工作。	
			22	负责中小学教育信息化和信息技术教育工作；指导中小学开展科技创新教育。	
			23	负责全县教育资源配置	
			24	负责全县学校项目管理并组织实施	
		25	负责全县教育基本信息、经费投入等情况的统计分析		

序号	内设机构名称	对应部门“三定”规定 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职责	序号	内设机构细化分解工作任务	备注
			26	负责教育投入政策落实；负责省、市、县拨付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参与拟订教育经费筹集、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政策	
			27	负责编制教育经费预决算。	
			28	负责教育系统财务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指导所属单位财务、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全县各级各类教育困难学生资助、生源地助学贷款、困难教职工工资等工作。	
			29	负责拟订全县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30	负责教师管理工作和教师资格定期注册工作	
			31	统筹全县教师队伍、校长队伍、教育行政干部培训工作	
			32	负责全县教师队伍、教育行政干部培训方案的制定和实施	
			33	负责中小学教师学历教育、继续教育等工作	
			34	负责市级以上培训项目人员及骨干教师、学科名师、特级教师的选拔推荐和管理工作	
			35	负责县级骨干教师、学科名师的评选和管理工作	
			36	负责教师教育专业的建设与管理等工作	
			37	负责拟订全县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序号	内设机构名称	对应部门“三定”规定 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职责	序号	内设机构细化分解工作任务	备注
			38	负责编制高中、初中段教育招生计划。提出义务教育阶段招生政策措施并指导实施。	
			39	提出义务教育阶段招生政策措施并指导实施；拟订普通高中招生政策并监督实施。	
			40	负责教育对外交流合作工作	
			41	负责推进京津冀教育协同发展工作	

注：1. 设在政府部门的县委议事协调机构秘书科列入职责任务清单编制范围；2. 需将部门权责清单中的所有权力事项细化分解到相应内设机构。

深泽县教育局职责边界清单目录

序号	管理事项	牵头部门	涉及部门	备注
1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使用管理	县教育局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2	高考保障工作	县教育局	公安局、机密机要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石家庄市环境保护局深泽县分局、卫生健康局、市场监督管理局、交通运输局、供电公司、新联通公司	
3	学校公共卫生管理	县教育局	卫生健康局	
4	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	政府办	县教育局、政法委、公安局、卫生健康局、市场监督管理局、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公安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5	流动人口管理	公安局	卫生健康局、教育局、民政局、司法局、人社局、	
6	中小學生交通安全管理	公安局	教育局、交通运输局	

序号	管理事项	牵头部门	涉及部门	备注
7	学校食品安全工作	市场监督管理局	卫生健康局、教育局	
8	教育收费管理	发改委	教育局、财政局、市场监管局	
9	就业创业指导和服务工作	人社局	教育局	
10	学前教育、民办义务教育、民办初等短期培训机构（学校）的监督管理	行政审批局	教育局、民政局、发改局、各乡镇政府	
11	学前教育行动计划	教育局	住建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行政审批局、财政局	

深泽县教育局职责边界清单

序号	管理事项	涉及部门	职责分工	相关依据	备注
1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使用管理	教育局	管理和监督全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共场所用字，地名标志牌、建筑物及其他设施面向公众用字，违反相关规定的，依法予以查处		
		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报纸、期刊、图书、音像制品等印刷电子出版物的用字，影视屏幕和网络用字		
2	高考保障工作	教育局	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政策、规定，负责高考工作的具体组织、实施和协调工作。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召开2014年全国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安全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的通知》（教学厅函〔2014〕12号）、河北省招生委员会关于《做	
		公安局	协助教育部门做好试卷交接、运输、保管等环节的安全保卫工作；负责维护考点及周边的社会治安秩序，保障考试工作人员和考生的		

序号	管理 事项	涉及部门	职责分工	相关依据	备注
			<p>人身安全；维护考点附近交通秩序，保障考试期间道路畅通；加强考试期间、前后的互联网监管，净化网络环境；配合无线电管理部门共同打击高科技作弊团伙；依法查处危害考试安全的违法犯罪行为</p>	<p>好河北省 2014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冀招委普〔2014〕10号）、石家庄市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我市 2014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工作的通知》（石招委〔2014〕1号</p>	
<p>机密机要局</p>	<p>指导、监督、检查考试期间的安全保密工作；配合教育部门开展试卷保密室检查工作；调查处理试题失密、泄密事件</p>				
<p>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石家庄市环境保护局深泽县分局</p>	<p>负责监控、整治考点以及考生、考试工作人员住宿地周边建筑工地、市场、工厂和娱乐场所的噪音和空气污染；负责考点周边摊点、商铺的秩序管理</p>				
<p>卫生健康局、市场</p>	<p>负责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住宿的宾馆以及考点学校食堂和周边餐</p>				

序号	管理 事项	涉及部门	职责分工	相关依据	备注
		监督管理局	<p>饮业卫生检查，确保食品安全；检查考点医务室，确保医务室配备有必要的药品和医务人员；组织医院做好突发性疫情的预防和救治工作</p>		
		交通运输局	<p>负责保障考试期间公共交通运输能力充足，道路畅通和城市公共交通的正常运行；加强对参与考试服务的车辆和驾驶人员检查管理；倡导出租车企业为考生出行提供爱心服务</p>		
		供电公司	<p>负责对考点、各级教育考试机构，考务指挥中心、试卷保密室等地点的供电设施进行检修维护，确保考试期间 24 小时正常供电</p>		
		新联通公司	<p>负责保障考试期间考点、各级教育考试机构、考务指挥中心等地点通信联络畅通；确保考试期间考点与上级考试机构网络视频互联互</p>		

序号	管理 事项	涉及部门	职责分工	相关依据	备注
			通和网络安全；对互联网上出现的考试“试题”、“答案”等有害信息及时予以删除，并进行必要的技术处理		
		教育局	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政策、规定，负责高考工作的具体组织、实施和协调工作。		
3	学校公共卫生管理	教育局	负责制定学校传染病防控对策、措施；配合卫生疾控部门监测辖区内学校的传染病疫情,依据卫生疾控部门的健康提示,指导学校做好防控措施；会同卫生疾控部门做好学校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处置等工作；在学校中积极开展卫生健康教育和宣传	《学校卫生工作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令第10号）石教函（2021）456号、事教函（2020）	
		卫生健康局	负责对学校卫生工作行使监督职权。会同教育行政部门,制订符合学校传染病防控对策、措施；组织医疗卫生机构为学校传染病防控	257号、石教函（2021）78号	

序号	管理事项	涉及部门	职责分工	相关依据	备注
			工作提供技术指导;协助制订本地区学校传染病疫情处置方案,组织开展学校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现场调查和处置工作;向教育行政部门通报学校传染病疫情信息;配合教育行政部门,对学校防控措施的实施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4	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	政府办	牵头组织教育、公安、司法行政、建设、交通、文化、卫生、市场监管、新闻出版等部门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定期研究部署学校安全管理工作,依法维护学校周边秩序。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23号)	
		政法委	组织相关部门开展学校及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将专项整治工作情况纳入年度平安建设考核内容。		
		教育局	加强对学校安全管理工作的督促指导,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公安局	加强学校周边地区治安巡逻,在治安情况复杂的学校周边地区增设治安岗亭和报警点,及时发现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处置扰乱学校秩序和侵害学生人身、财产安全的违法犯罪行为。		

序号	管理事项	涉及部门	职责分工	相关依据	备注
		卫生健康局 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校园周边饮食单位的卫生状况进行监督，取缔非法经营的小卖部、饮食摊点。		
		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公安局 市场监督管理局	文化部门应当依法禁止在中学、小学校园周围 200 米范围内设立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并依法查处接纳未成年人进入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会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查处取缔擅自设立的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会同公安、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依法取缔学校周边兜售非法出版物的游商和无证照摊点，查处学校周边制售含有淫秽色情、凶杀暴力等内容的出版物的单位和个人。		
5	流动人口管理	卫生健康局	组织有关单位为流动人口做好建立健全健康档案、开展健康教育、加强流动儿童预防接种、落实传染病防控、加强流动孕产妇和儿童保健管理、落实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基本公共服务等工作。组织开展流动人口动态监测工作。监督乡镇办理和查验《流动人口婚育证明》。加强流动人口信息管理系统应用，及时做好网络化协作工作。	《河北省流动人口服务管理规定》 (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11) 20 号) 《关于创新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的意见》(石办字(2011) 49 号)	
		公安局	负责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和租赁房屋的治安管理工作；为流动人口办		

序号	管理 事项	涉及部门	职责分工	相关依据	备注
			理居住证；承担省综治委实有人口专项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及时提供进城务工人员及其随迁子女的居住等相关信息；在职责范围内，积极做好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与服务工作。		
		教育局	将流动人口子女的义务教育纳入当地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指导和督促中小学校做好流动人口子女的义务教育工作，保障流动人口子女享有平等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		
		民政局	依法做好县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管理和流浪未成年人的救助保护工作		
		司法局	指导做好对流动人口的法律服务、法律援助和纠纷调解工作；引导流动人口依法维护合法权益。		

序号	管理事项	涉及部门	职责分工	相关依据	备注
		人社局	负责对用人单位和职业介绍机构进行劳动监察，规范用人单位的用工行为，监督用人单位维护流动人口的合法权益，并依法调处用人单位与流动人口的劳动争议。		
6	中小学生交通安全管理	教育局	督促、指导学校建立健全交通安全管理制度，特别是要建立低年级学生、幼儿上下学时接送的交接制度，抓好交通安全管理；督促指导学校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提高师生员工道路交通安全意识。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23号）、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公安局	指导学校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加强校园及周边交通管理，依法在学校门前道路设置规范的交通警示标志，施划人行横线，根据需要设置交通信号灯、减速带、过街天桥等设施。在地处交通复杂路段的学校上下学时间，根据需要部署警力或者交通协管人员维护道路交通秩序。依法加强校车安全管理，加强对农村地区交通工具的监督管理，禁止没有资质的车辆搭载学生。		
		交通运输局	定期向教育局和学校通报与学校安全管理相关的交通情况，提出具体预防要求。负责参与学生接送车辆的道路客运企业的监督管理，督促道路客运企业完善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配备，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		

序号	管理事项	涉及部门	职责分工	相关依据	备注
7	学校食品安全工作	教育局	督促、指导学校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严格落实食品安全校长(园长)负责制和学校相关负责人陪餐制度，切实加强食品安全管理，加强学校食堂管理人员以及从业人员培训，加强学生食品安全教育；配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卫生健康局开展学校食品卫生安全检查和调查处理学校发生的食品安全事件。	《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冀食安办〔2018〕29号 关于印发《深泽县学校食品安全质量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 深食安办函〔2018〕30号	
		市场监督管理局	加强对学校食堂食品安全工作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加强对学校食品安全管理人员以及食堂从业人员的业务指导培训，负责调查处理学校发生的食品安全事件，建立和完善信息通报制度。		
		卫生健康局	督促、指导学校健康教育工作，增强学生食品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对学校提供营养指导，倡导健康饮食理念，重点培养学生文明用餐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引导青少年爱惜粮食，培养节约习惯，制止餐饮浪费。负责学校食堂从业人员健康证的办理，开展学校食品卫生安全检查和调查处理学校发生的食品安全事件。		
8	教育收费管理	发改委	按规定权限会同县财政局提出调整收费标准方案。对教育收费行为进行监管。	冀教财〔2017〕17号	
		教育局	提出制定和调整收费标准的初步意见。对系统内教育收费行为进行		

序号	管理事项	涉及部门	职责分工	相关依据	备注
			行业管理		
		财政局	会同县市场监管局审核县教育局提出的制定和调整收费标准意见。		
		市场监管局	对教育收费行为进行监管		
9	就业创业指导和服务工作	教育局	高校毕业生离校前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以及师范类毕业生就业报到工作。会同人社局拟定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	《中共石家庄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石家庄市教育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石办字〔2019〕56号)	
		人社局	负责高校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以及非师范类毕业生就业报到工作;牵头拟定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		
10	学前教育、民办义务教育、民办初等短期培训机构(学校)的监	教育局	负责对经审批的学前教育、民办义务教育、民办初等短期培训机构(学校),由县教育局依法查处。	《石家庄市学前教育管理办法》	
		民政局	负责学前教育、民办义务教育、民办初等短期培训机构(学校)的法人登记。		

序号	管理事项	涉及部门	职责分工	相关依据	备注
	督管理	发改局	按规定权限制定公办学前教育、公办义务教育、民办培训机构（学科类）收费标准。		
		行政审批局	负责学前教育、民办义务教育、民办初等短期培训机构（学校）设立申请的批准		
		各乡镇政府	违规办学以及对未取得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的社会组织、法人和个人擅自从事“学前教育、民办义务教育、民办初等短期培训”		
11	学前教育行动计划	教育局	实施学前教育行动计划，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监督管理。	石教字〔2017〕185号	
		住建局	第三方农民工工资共管账户开设；消防审查及验收；施工过程中工程质量监督以及工程竣工验收（有施工许可证的建设项目）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土地手续，规划许可。		
		行政审批局	立项审批，施工许可证。		

序号	管理 事项	涉及部门	职责分工	相关依据	备 注
		财政局	负责筹措、拨付项目资金；对本级单位使用各级资金进行监督管理。		